（上接B195版）

桩，进而带动新能源汽车发展；⑥受益于我国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补贴结构、促进农村汽车更新换代、促进汽车限购向引导使用政策转变、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等政策的推进，就目前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增长态势，未来新能源汽车消费将更进一步发展。

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测试涉及研发、制造及后市场等多个环节，按试验对象不同，可分为整车试验、动力总成试验和其他零部件试验，测试项目包括性能测试、耐久测试、道路模拟测试、环境模拟测试、下线测试、AUDIT评审测试等。随着我国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的持续推进和深入发展，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已经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关键零部件研发生产、整车设计制造，以及充电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等完整的产业链，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正我国转移，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还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并不断加强动力性、经济性、安全性、可靠性等技术领域的投入。为了适应各种新结构、新技术在新能源汽车上的应用，动力系统测试将围绕新能源汽车的混合动力、纯电动动力、氢燃料电池动力、储能技术等先进节能环保动力系统发展测试技术。随着新能源汽车的驾控性能、续航能力持续提高，以及自动驾驶技术、智能网联技术不断成熟，动力系统测试的测试参数、测试手段和测试内容将不断增加并进一步向电子化、信息化、智能化、集成化方向发展。

（2）燃油汽车领域

我国燃油汽车产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体系。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在全球分工和汽车制造业产业转移的历史机遇下，我国燃油汽车产业实现了跨越式发展，已成为全球汽车工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我国燃油汽车2014年至2021年产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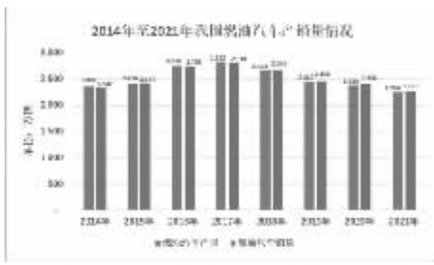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燃油汽车产销数据系通过汽车产销数据扣除新能源汽车产销数据推算得出。

我国燃油汽车产销量主要受乘用车和商用车产销情况影响。乘用车产销情况自2017年起增速回落并开始出现负增长，主要原因为：①我国近年来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目前新能源汽车以乘用车为主，对燃油乘用车产生了挤出效应；②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居民消费水平受到抑制。但商用车产销量仍保持稳定，主要原因为：①我国基建投资规模扩大，商用车需求量增长；②各地加紧淘汰“国三”排放标准的商用车，促进下游消费者更新换代；③治理非法超载超限力度趋严，促进商用车需求量提高。未来我国燃油汽车领域的动力系统测试市场仍将保持发展态势，主要原因为：①“国六”排放标准出台，刺激下游厂商加快产品升级，增加对动力系统测试的需求；②我国加快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带动下游对商用车的需求量增长。

燃油汽车动力系统测试涉及研发、制造及后市场等多个环节，按试验对象不同，可分为整车试验、动力总成试验和其他零部件试验，测试项目包括性能测试、耐久测试、排放测试、道路模拟测试、环境模拟测试、下线测试、AUDIT评审测试、环检系统测试等。目前燃油汽车仍然在我国汽车市场中占主导地位，是国家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燃油汽车在操作性、动力性和经济性上不断提升，以及我国对燃油汽车趋严的排放要求和相关法规的出台，对燃油汽车动力系统在瞬态控制、实时响应、节能减排等方面以更高的要求，促进动力系统测试向高精度、高响应、节能方向发展；与此同时，我国在新、旧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带来对商用车的需求增长，将促进下游对动力系统测试的需求规模。

（3）船舶领域

我国作为世界第一出口大国和世界第二大经济体，船舶制造业在经济运行中的作用巨大。根据中国船舶工业协会的统计数据，2021年，全国造船完工3,970万载重吨，同比增长3.04%；承接新船订单6,707万载重吨，同比增长131.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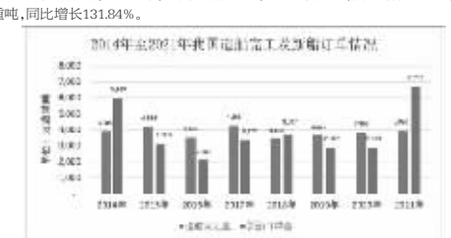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船舶工业协会

船舶动力系统测试主要涉及研发、制造等环节，测试包括发动机、传动设备、轴系和螺旋桨等船舶动力系统组成部分的经济指标、性能指标、排放指标等。尽管近年来受贸易保护主义影响，国际航运市场较低迷，但随着中国扩大农产品、能源产品、工业制成品等品种进口，这增加了主力船型的订造需求并为新造船市场走出低谷创造了条件；叠加国际环保新规即将进入密集生效期，部分老旧船舶大概率因经济性较差被迫提前拆解，造船企业订单增长迅速。随着我国船舶配套体系逐渐完善，自主配套设备的研发能力增强，本土化船用设备装船能力不断提升，未来船舶领域的动力系统测试将向国产化、大型化、高速化、节能化方向发展，进一步加强我国动力系统测试行业的产业规模和技术水平。

（4）航空领域

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国家越来越有能力发展一大批新型武器装备，近年来我国国防支出一直保持着相对较高的增速以支持军队的现代化建设，为了维护我国领土完整和主权统一，未来我国军费仍将保持增长。

多年实践表明，要研制出新的航空发动机，需要大量的试验作为基础。据不完全统计，国外在发动机研制中要做大量的地面试车和飞行试验，所需试车时间如下表所示：

单位：小时

国别	发动机	装备飞机	地面试验时数	飞行试验时数	总试验时数
美国	F100	F15/16	12,000	5,750	约18,000
美国	F404	F/A-18	14,000	5,000	约19,000
英国	RB199	“狂风”	14,500	6,500	约21,000
俄罗斯	AL-31F	苏-27	14,425	6,275	约22,900

数据来源：《航空发动机——飞机的心脏》，航空工业出版社

随着我国航空工业配套产业持续发展壮大、航空动力系统国产化工作不断推进以及核心部件及配套设备的国产化率明显提高，我国动力系统测试行业将受益于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加快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提高关键领域自主创新能力，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未来公司将以实业报国、产业报国为己任，突破国外高端动力系统测试装备和测试验证体系的技术壁垒，抓住国产替代的历史机遇，打造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及测试验证服务体系，实现进口替代，为新能源汽车及航空动力的发展作出贡献。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981,110,937.92	657,016,125.20	49.33	598,186,65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6,258,758.89	355,634,992.92	92.97	281,366,934.75
营业收入	338,918,501.99	358,488,505.25	-5.46	315,834,7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510,352.42	72,569,058.53	5.43	61,599,43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335,397.83	70,431,900.85	-2.98	60,936,492.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986,971.64	67,681,733.19	-21.71	60,131,643.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7	22.79	减少3.42个百分点	24.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52	-13.82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52	-13.82	1.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27	6.46	减少0.19个百分点	6.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7,724,133.48	86,776,787.81	86,866,942.91	87,550,63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52,866.93	19,228,014.87	14,065,006.07	25,664,46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386,049.53	16,767,635.79	11,364,298.96	22,817,4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9,730.59	-20,572,515.00	26,702,980.22	33,796,775.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1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赵爱国	0	9,310,500	14.62	9,310,500	9,310,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冰溶?	0	5,139,000	8.07	5,139,000	5,139,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辉?	0	4,837,500	7.59	4,837,500	4,837,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史文祥	0	4,770,000	7.49	4,770,000	4,77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郁旋旋	0	3,933,000	6.17	3,933,000	3,933,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史江平	0	3,600,000	5.65	3,600,000	3,6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辉	0	3,325,500	5.22	3,325,500	3,325,5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新兴富	0	2,376,000	3.73	2,376,000	2,376,000	无	0	其他
慧锦投资	0	2,160,000	3.39	2,160,000	2,160,000	无	0	其他
孙慧明	2,022,239	2,022,239	3.17	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赵爱国，李辉、郁旋旋、张辉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2、史文祥与史江平系父子关系；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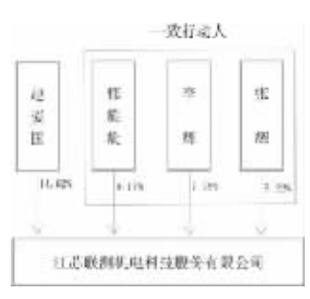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3,891.8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651.0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4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833.5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8%。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3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财政部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2021年第五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以下简称“《实施问答》”）中的相关规定，将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1 年 11 月 2 日发布了关于新收入准则实施问答《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号”)，本公司自 2021 年 11 月 2 日起执行。

（2）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11月2日颁布的《实施问答》，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财政部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的《实施问答》中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公司将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销售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并追溯调整同期比较数据。

根据《实施问答》有关规定调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及金额情况：

（1）合并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2020年度金额	2020年度金额	
营业成本	216,014,003.71	218,907,274.48	+2,893,270.77
销售费用	13,396,485.91	10,503,215.14	-2,893,270.77

（2）母公司报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2020年度金额	2020年度金额	
营业成本	116,992,497.55	119,227,214.17	+2,234,716.62
销售费用	9,176,179.26	6,941,462.64	-2,234,716.62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9日（周一）上午0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7日（周六）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sw@qdceqi.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9日（周一）上午09:00-10:00举行2021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9日（周一）上午09:00-10: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赵爱国

独立董事：沈飞、楼狄明、融天明

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米建华

财务负责人：唐书全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9日（周一）上午0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5月7日（周六）17:00前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zqsw@qdceqi.com。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何平

电话：0513-85636573

邮箱：zqsw@qdceq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4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或“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并于2022年4月22日以现场与通讯会议结合方式召开，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辉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议，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05）。

3、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内容。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状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保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经审议，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测科技”或“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840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6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624.00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54,167,923.64元（不含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2,072,076.3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4月28日全部到位，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4月28日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21]B040号”《验资报告》。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金额	252,072,076.36
减：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0,000,000.00
减：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募投项目实际支出金额	14,325,231.86
减：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55,000,000.00
加：累计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578,494.2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55,325,338.72

注：现金管理金额仍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及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根据上述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南通常测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测机电”）、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于2021年4月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下属启东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内募集资金余额（元）
1	联测科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78669	121,943,361.60
2	常测机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08870100100078784	4,579,557.16
3	联测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210816	20,528,003.81
4	常测机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510818	236,467.41
5	联测科技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912	52,182.64
6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7,985,766.10
合计				155,325,338.7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5,500.00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存款方式
1	联测科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13904712210816	30,000,000.00	收益凭证
2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10,000,000.00	大额存单
3	常测机电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3060000010120100201881	15,000,000.00	通知存款
合计				55,000,000.00	

（五）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调整前为58,204.38万元，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结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2,072,076.36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公司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进行了相应的再分配。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也没有对外转让或者置换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特此公告。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2,072,076.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25,23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325,231.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及测试验证服务项目	-	130,062,066.32	-	130,062,066.32	5,428,413.42	5,428,413.42	-124,633,652.90	4.17	2023-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航空动力系统智能测试装备研发制造项目	-	56,828,024.95	-	56,828,024.95	6,578,400.00	6,578,400.00	-50,249,624.95	11.58	2023-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苏联测研发中心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	35,181,985.09	-	35,181,985.09	2,318,418.44	2,318,418.44	-32,863,566.65	6.59	2025-6-3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00				
合计	—	252,072,076.36	—	252,072,076.36	44,325,231.86	44,325,231.86	-207,746,844.5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年5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金额5,500万元，现有现金管理产品未发现任何风险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各募投项目拟投资金额进行重新分配后的金额。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前为58,204.38万元，根据公司实际发行结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52,072,076.36元。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2021年5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对公司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进行了相应的再分配。

证券代码：688113 证券简称：联测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2021年度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和关联方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该等交易按照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或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交易过程中与关联方保持独立，公司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年4月22日，江苏联测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黄冰溶、陈然方均已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已将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认为公司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与租赁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交易的进行能有效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关于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基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交易价格由双方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委员陈然方回避表决。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2022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办公用房租赁服务	南通市久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2	1.21	0.06	0.22	1.21	-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南通力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500	2.50%	111	0	0	预计业务需求增加，订单数量增加
合计		500.22	-	111.06	0.22	-	-

（三）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提供办公用房租赁服务	南通市久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2	不适用
向关联方采购咨询服务	瑜奎（上海）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7.52	不适用
	合计	247.74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